

預防或輔導規定，如：在交通安全教育方面，本市高中職皆依據行政院頒布之「改善交通秩序，促進交通安全方案」訂有校內的交通安全教育相關措施，如：「交通安全宣導計畫」、「騎乘機車輔導辦法」……等，而本府教育局每學年則訂有「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實施計畫」，藉以督促各校加強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對於學生校外生活方面的輔導，本府教育局訂有「臺北市校外生活指導委員會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實施計畫」；對於學生運動傷害的預防訂有「加強校園運動安全注意事項」；對於教師不當管教事件的預防及處理訂有「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無效或不當事件處理準則」；對於國小學童安全的維護則訂有「臺北市國民小學加強校園安全實施要點」。此外，為提供學童安全無虞的校園與社區環境，本府刻正由教育局推動「校園與學區安全行動方案」，期結合各校、社區及警方資源與力量，以廣設安全愛心站、消弭治安死角、建立安全走廊、健全通報系統等重點積極建構社區與校園安全防護網。

三、有關教職人員對於危機事件處理能力的加強乙節，本府教育局除利用每年的校長及訓輔相關人員開會時列為宣導或研討議題外，在重大事件發生後亦辦理研討會議，以協助各校相關人員提昇危機應變能力，並共謀因應與解決之道；另本市教師研習中心亦已針對國高中導師辦理班級經營管理研習，期加強教師的班級經營及管理知能。

四、學校護理人員進用之資格應為高級護理職業學校、護理專科學校畢業以上之學歷，並領有護理師（護士）證照之專業人員。本府教育局向來鼓勵所屬教職員工在職進修，未

來經評估後若有需求，教育局亦會規劃為學校護理人員辦理研習訓練相關課程。至學校醫護員額編制是否足夠乙節，將列入未來學校員額編制修訂時作通盤考量。五、貴會及羅議員、許議員、陳議員等關心教育之心令人感佩，特此申謝。

三〇三

質詢日期：八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質詢議員：王世堅

質詢對象：馬市長、環保局、勞工局

質詢題目：建請重新檢討清潔隊員之招考方式。

說

明：一、環保局八月底委由勞工局就服中心代為招考清潔隊

員三百名，其中，一五〇名為婦女、原住民、身心障礙、低收入戶等之保障名額，另外，一五〇名額則開放對外招考，考試方式並分「筆試、口試及體能測驗」，放榜結果榜首是一位公立大學電子系畢業生被錄取。

二、本席針對此項清潔隊員之招考方式，提出以下質疑，並請檢討：

1. 本次清潔隊員錄取名額三百名，竟有六一四五人報名，錄取率不到5%，明顯供需失衡，據應考人員表示，清潔隊員每個月薪水加上獎金有四萬多，同時也有公務員的各項福利，故環保局應減少清潔人員之經濟誘因改以「聘僱人員」而非納入「公務體系」。

2. 三百名名額有一百五十名為保障名額，可是保障

名額之錄取率卻仍偏低，例如，低收入戶、臨時工之錄取率只有10%，身心障礙者二八九名報名卻只有五個名額，應可考慮廢除一般名額完全錄用保障名額。

3. 廢除不切實際的筆試考試，甚至須限制學歷在中職畢業以下，否則，大專畢業生來擔任清潔人員實人才之浪費，也影響到急需這份工作之低學歷、弱勢族群之權益。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環保局）

答：一、本府環境保護局八十九年儲備清潔隊員甄試，係委託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公開辦理，本次參與甄試人員計五一九八人，並經該中心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放榜，計錄取儲備清潔隊員三百名（含一般人員一百五十名，保障名額原住民男性二十人、女性十人，婦女三十名，環保局市民臨時工四十名，本市社會局列冊低收入戶二十名，本市各垃圾焚化廠、掩埋場當地里民各五名，身心障礙人士及環保局職工因病死亡之遺族各五名，合計保障名額一百五十名），上述保障名額已占錄取人數一半，已落實本府照顧弱勢團體之政策，環保局清潔隊員係屬機關正式編制之職工，其待遇及福利均依據行政院核布之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辦理。另本次儲備清潔隊員甄試科目，體能測驗占總分百分之六十，就業服務中心係委託臺北市立體育學院辦理，該院測試評審人員及技術工具提昇至國家教練級水準，並為打造兩性平權社會，以對婦女及弱勢團體較有利的方式進行（將負重二十公斤減輕為十五公斤）；口試占總分百分之二十，以工作觀念與態度、服裝儀容舉

止、自我介紹等三項為範圍；筆試占總分百分之二十，採電腦閱卷，測驗範圍以本市實施垃圾費隨袋徵收制度及相關環保法令宣導資料為主。另有關限制報考學歷在高中職畢業以下乙節，查環保局職工工作規則第六條規定略以，該局職工其僱用應具一般條件為中華民國國民在國內設有戶籍，國民小學以上程度……。上述規定，係以國民小學以上學歷為基本規範，故未能限制高學歷人員不得報考，敬請諒察。

二至本次甄試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等保障名額之錄取率偏低乙節，俟將來該局辦理儲備清潔隊員甄試時，將予審酌檢討增加錄取名額辦理。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勞工局）

答：一、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於八十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北市環人字第八九二一〇六二九〇〇號函接受本府環境保護局委託辦理儲備清潔隊員甄試。本次儲備清潔隊員招考報名總數六一四五人，錄取三〇〇名（含一般一五〇名，保障名額一五〇名），缺考一一四八人，實際錄取率為6%。

二、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辦理代招考之立場係「受委託性質，至於招考之方式均由委託機關訂定，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僅依就業服務法相關規定辦理甄試業務，故此大府環保局儲備清潔隊員之甄試係依據該局編制內清潔隊員之流動比率招考進用儲備人員，並逐年遞補遺缺，且清潔隊員薪餉、健、勞保及各項補助均受法律之保障。

三、本次儲備清潔隊員報名人數暴增，錄取名額仍維持三〇〇名，一般名額與保障名額之比率各為一半，一般考生報考人數三七九九人，錄取率為4%，保障名額考生報考人

數二三四六人，錄取率為6%，兩者相較以保障名額考生錄取率為高，由於清潔隊員之性質為勞務體力之工作，是否廢除一般名額完全錄用保障名額，且因涉及就業服務法為保障國民就業機會平等之規定，實務上尚須用人單位評估其可行性。

四 本次本府環保局儲備清潔隊員之甄試採三階段計算成績。

第一階段筆試20%、第二階段20%、第三階段體能測驗60%。各階段施測之重點：筆試以專業知識，口試以儀容反應，體能測驗以耐力、靈敏度。其中仍以體能測驗為主，本次招考以大專程度以上者計五一九人占8%，錄取六十九人，占13%，依其比率尚屬中等，爰因具有大專程度以上者均分布於各個不同報名身分之考生中，基於就業服務法「國民有工作能力者，接受就業服務一律平等」之規定，不宜加強限制高學歷報考而就低學歷、弱勢族群之權益於不顧。至於廢除筆試考試將由本府環保局依其實際招考類別需要檢討參酌。

五 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接受本府環保局委託，辦理儲備清潔隊員甄試係依環保局委託事項及就業服務法之相關規定辦理試務性工作。至於清潔隊員改以「聘僱人員」而非納入公務體系及廢除一般名額完全錄用保障名額、筆試與限制學歷等問題，將由本府環保局研處。

三〇四

質詢日期：八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質詢議員：王世堅

質詢對象：捷運公司

質詢題目：建請儘速改善捷運「西門站至小南門站」之路段，車

行時出現異常雜音現象。

說明：據捷運乘客陳情表示「甫於今年八月底才通車之西

門站至小南門路段之捷運列車於行進當中出現異常之雜音極為刺耳，已干擾到乘客並嚴重影響捷運品質。」。

二 請貴公司要求維護人員詳查原因，立即改善。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有關 貴會王議員世堅書面質詢案，臺北捷運公司答詢資料摘述如下：

(一) 捷運西門站至小南門站間列車行駛時產生異常雜音係由於該區段為彎道，電聯車行駛時鋼輪與鋼軌摩擦所致，而彎道係因應地形限制建造，彎道曲率半徑均符合設計手冊之規範，列車行駛時並無安全問題。

(二) 有關列車行駛該區段產生噪音問題，該公司正研擬該區段減低車行速度以降低噪音之可行性。

三〇五

質詢日期：八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質詢議員：李新

質詢對象：市長馬英九

質詢題目：自來水事業處規劃「高地用水戶需預繳供水設備廿年

管理維護費用」政策——

避重就輕、隱瞞真相、唯利是尙，違反【自來水法台北市施行細則】第十三條第二項之「誠信、公平原則」！